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南京慧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南京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局（采购人名称）的刑警支队设备维保（2024年度）-设备维保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**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**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刑警支队设备维保（2024年度）-设备维保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慧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行业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734.131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8.4255万元^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南京慧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15日

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